

辦學不是做生意：評副學士與社區書院的發展方向

謝聰

城市大學專上學院首席講師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最近發表專上教育報告，其中重點提及開辦副學位課程的社區書院與所屬大學的關係，並強烈倡議社區書院應在三年內完全脫離大學，獨立運作。教資會主席史美倫日前更在公開場合強調社區書院應自負盈虧，避免以公帑資助私營課程，重申「自資院校應自費解決校舍問題」。本人認為教資會有關建議捨本逐末，背棄社會責任，有違教育原則和理念。

約於十年前，政府推出副學士課程，目的是為本港年輕人提供更多接受專上教育的機會。當時，本港各大學亦響應政府的新政策，紛紛成立社區書院，積極開辦副學士課程，大學與社區書院的主從關係也由此形成。雖然兩者辦學性質不同，但社區書院的師生可以與大學本科生共用校內設施(如課室、圖書館和電腦室)。由於有這些硬件的支持，附屬大學或有大學背景的社區書院對學生便較具吸引力，可以吸納素質較高的學生，辦學成績也較為理想。後來，政府不再資助副學位課程(主要為副學士和高級文憑)，社區書院也因應形勢開始向大學上繳租金，租借大學的設施，大學與社區書院亦同時產生了一種微妙的共生關係(學校設施可以減低成本；社區書院可以為大學的本科學位課程及自資學位課程提供生源)。更重要的是，副學士學生可以在一個合理優質的學習環境下充分利用社會給予他們的第二次機會，繼續努力完成學業。事實上，副學士課程到了今天已略見成績，不少畢業生學業有成，繼續升讀學士課程，取得一級榮譽或完成碩士課程者亦大不乏人。

其實，社區書院需要大學的硬件支持才可以充分體現教育理念，為學生提供最理想的學習條件。舉個例子，我任教的社區書院不時會錄取有殘障的學生，我們今年便有一位失明的學生和一位聽覺有毛病的學生就讀。如果我們沒有大學的設施，根本就沒有資源去照顧這些殘障學生，對履行社會責任也無能為力。前面提到的失明學生，她就告訴我，她曾經得到另外一間社區書院錄取，但對方卻要求她簽署確認書，同意校方不會為她提供額外資源，資源匱乏，可見一斑。如果我們日後完全脫離大學，可能也沒有資源繼續錄取殘障學生了。因此，儘管我認同不應以公帑資助私營院校，附屬大學的社區書院應該財政獨立，使用大學設施亦要上繳租金，但我極力反對把大學及其附屬社區書院一刀切的分開。寫這篇評論的時候，上網參考中文版的維基百科，發現當中有關香港副學士課程的資料指出：副學士課程由大學裡的相關學院提供。由此可見，大學與社區書院的關係早已獲社會廣泛認同。

多年前，政府以公平競爭(level playing field)為理由逐步撤資，停止對副學位課程的資助，引起教育界一片反對聲音。到了今天，當局仍然執迷不悟，重施故技，以公平競爭為名，硬要將大學與其附屬社區書院分家，實在是一種本末倒置，削足適履，閉門造車的消極政策。當局認為，若干院校沒有大學背景，缺乏名氣上和設施上的支持，所以不能與跟大學有連系的院校競爭，因此理直氣壯的要將有大學背景的社區書院從高處拉下來，讓良幣與劣幣看齊，以達到公平競爭的目的。這是甚麼歪理？與其針對有大學背景、辦學成功的社區書院，為甚麼政府不致力研究如何提

高沒有大學背景的院校的競爭力。如果政府一意孤行，最後只會出現良幣變成劣幣，又或劣幣驅逐良幣的局面，整個副學位界別的素質也會出現大倒退，違反當年政府推出副學士的理念。

此外，當局也不應終日沉迷於公平競爭的謬誤。十隻手指有長短，除非全港只有一間超級大學，除非全港只有一間超級社區書院，否則百分之百的公平競爭是不可能的。譬如說，有誰可以斷言，嶺南大學與香港大學之間存在百分之百的公平競爭？院校各有辦學方針，各具自己的優點與強項，規模也不一樣，在「競爭」兩字中鑽牛角尖實在沒有甚麼實質意義。

辦學不是做生意。無論公營大學，還是私營院校，說到底也是辦教育。推動教育，政府責無旁貸。政府不能以私營課程為藉口，任由提供副學位課程的社區書院自生自滅。事實上，本港有部分「社區書院」嚴重缺乏資源，只能租用設備簡單的商業樓宇上課，一個像樣的校園也沒有，比中、小學還不如，簡直是社會的一大恥辱。政府必須對教育有所承擔，問題只在承擔的程度。即使當局因為謹慎理財而不資助社區書院，也應在其他方面給予協助和支援。例如去年香港專業教育學院(IVE)高級文憑課程招生就出現通宵輪候的荒謬情況，讀書也要輪通宵，世間罕見之餘，也叫人痛心。學生通宵輪候，最主要是因為有關課程先到先得，遲來者只能望門興嘆。其實，如果出現僧多粥少的情況，社區書院也會面對同樣的問題，因為院校要自負盈虧，必須招收足夠的學生才能生存下去，所以只要申請人符合入學要求，面試表現及格，院校大多都以先到先得的方式錄取，儘量和儘早招收學生，以免日後收生不足，後悔莫及！教育當局其實也可以在這方面做點協調工作，例如制定類似大學聯招(JUPAS)的機制，由電腦中央統籌，決定錄取的優先次序。明年因為改制會出現兩批中學畢業生，對學位或副學位的需求會倍增，無論大學學位，還是社區書院的副學位，都可能會出現供不應求的局面，通宵輪候的場面更可能蔓延到社區書院，有關方面實應未雨綢繆，避免歷史重現。

至於社區書院將來的發展，教育當局亦應扮演帶頭統領的角色，在各方面加以協調。例如各院校可以集中資源，建設一些獨力難支的聯校設施，例如圖書館和體育設施等，院校間聯手合作亦符合經濟效益，學生亦可從中受惠，這比院校各自為政，單打獨鬥有效得多。以上種種，希望教育當局(包括教資會和教育局等)三思再三思：辦學不是做生意。

副本送：

行政長官辦公室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教育局

平等機會委員會